

工程造价咨询单位公开选取需求书

公开选取项目名称：惠州市第二中学运动场及舞台搭建修缮工程预算
编制服务

公开选取单位：惠州市第二中学

日期：2025年12月



惠州市第二中学运动场及舞台搭建修缮工程 预算编制服务需求书

一、单位资格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报名参加本次采购的企业须具备相应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能力并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

二、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惠州市第二中学运动场及舞台搭建修缮工程预算编制服务
- 2、建设单位：惠州市第二中学
- 3、项目地点：惠州市第二中学校内
- 4、项目情况：工程主要是拆除地面混泥土，后新建聚氨酯球场及舞台搭建，工程需要清运建筑垃圾。工程造价约 350000 元。现需开展惠州市第二中学运动场及舞台搭建修缮工程的造价咨询工作(预算编制)。
- 5、项目资金情况：专项资金

三、工作内容

对惠州市第二中学运动场及舞台搭建修缮工程预算编制服务并出具工程预算编制书和工程量计算稿及后续服务等。

四、公开选取预算编制单位的要求

1. 技术要求

- (1) 熟练和掌握相关法律、法规与规章。
- (2) 根据选取人提供的资料计算工程量并按照现行有关规范要求编制预算，出具符合有关部门要求的工程预算书及详细工程量计算稿给选取人。

2. 工期要求

服务时限：签订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

服务内容：编制项目的工程造价、跟踪并与相关部门对接造价审定等后续服务。

3. 服务费及付款方式

(1) 本次采购服务的金额包干价 2000 元(根据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粤价函《2011》742 号))。

(2) 付款方式:

咨询人提交的预算编制成果经委托人确认, 所需服务费经委托人审批后一次性付清。

实际支付进度以委托人资金拨付进度为准, 委托人不承担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咨询人造成的任何损失。委托人资金到位不及时造成延迟支付, 不作为咨询人迟延履行或不履行合同的依据和理由。

4. 其它条件

(1) 合同期内如发生人身安全及其它事故, 一切责任和经济补偿均由中选单位负责。

(2) 中选人在收到选取人的中选通知后, 必须在 3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文本(含电子版)按有关规定报审。

五、中选单位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单位

需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 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 做好计划安排, 准备好相关材料:

(1) 中选单位在接到中选通知后, 未提供要求资料。

(2) 由于中选单位原因, 导致工期滞后, 中选单位不能按要求工期完成工作。

